

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115巷1號
承辦人：謝密密
電話：0222309585#230
傳真：02-22391751
電子信箱：bteam05@wfs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萬芳中教字第11360025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整體推動 -ChatGPT智慧教學
實務研習實施計畫 (13590720_1136002561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承辦臺北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
與課程整體推動「ChatGPT智慧教學實務研習」實施計
畫，請各校協助公告並薦派人員參與研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北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」及「臺北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學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配合108課綱，展示素養導向課程與ChatGPT之應用，促進教師共備共學，運用教育大數據、AI人工智能等科技於實際教學現場，提升師資培育品質與效率，特辦理旨揭研習活動。

三、研習計畫略述如下：

(一)辦理日期及地點：

1、場次一：113年3月19日 (二) 13:30-16:30 臺北市立
仁愛國中 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

2、場次二：113年4月26日 (五) 9:00-12:00 臺北市立仁

石牌國中 1130306



PXAA1136001744

愛國中 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

3、場次三：113年5月20日(一) 13:30-16:30 臺北市立萬芳高中 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

(二)參加對象：

- 1、鼓勵對本議題有興趣之臺北市國中老師報名，不限行政區。
- 2、場次一以數理學科教學實務為主、場次二以融合藝術、綜合、健體、科技領域教學實務為主、場次三以語文及社會學科為主，老師可視任教學科屬性擇適合之場次報名參加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參加研習教師自即日起至當場次研習3日前逕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 報名(場次一研習字號：北市研習字第1130304075號、場次二研習字號：北市研習字第1130304073號、場次三研習字號：北市研習字第1130304076號)。

四、請惠允參加研習人員公假出席。

五、各場次地點停車不便，建議搭乘大眾交通工具。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臺北市立萬芳高中教務處謝組長，電話2230-9585轉230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

